

河北北方学院教务处

北院教函〔2026〕15号

河北北方学院 关于开展2026年度校级教学名师、优秀骨干教师 评选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规范做好我校2026年度校级教学名师、优秀骨干教师评选工作，确保评选标准统一、程序严谨、结果公正，现就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校级教学名师、优秀骨干教师的评选申报条件严格按照《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和优秀骨干教师遴选管理办法》（校字〔2024〕80号）执行。

二、各教学单位请按照《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评选指标量化表》（附件4）进行评分推荐。学校评审时将进一步细化量化标准。

三、4月7日下午5点前，需提交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推荐汇总表（附件3）（纸质版及电子版）、推荐表（附件1）、量化表（附件4）及其他支撑材料纸质版外，需提交《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评选资格情况一览

表》（附件5）报送至教务处。

附件（电子版）：

1.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推荐表
2. 河北北方学院优秀骨干教师申报名额分配表
3.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推荐汇总表
4.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量化表
5.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/优秀骨干教师评选资格情况一览表

表

